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高字〔2019〕6号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山东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独立学院：

现将《山东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山东省教育厅
2019年12月31日

山东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新时代山东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鲁政办字〔2019〕76号）精神，建设适应新时代要求的一流本科课程，为“四新”专业建设和卓越拔尖人才培养提供有力支撑，推动我省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方案。

一、建设目标

树立课程建设新理念，推进课程改革创新，科学实施课程评价，严格课程管理，立起教授上课、消灭“水课”、取消“清考”等硬规矩，夯实基层教学组织，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完善以质量为导向的课程建设激励机制，形成多类型、多样化的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经过三年左右时间，建设2000门左右省级一流本科课程，力争建设500门左右国家级一流课程。

二、建设计划

（一）分类实施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计划。

1. 线上一流课程建设计划。突出优质、开放、共享，遴选认定500门左右山东省线上一流课程，推动认定课程通过省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平台和其他全国性课程平台面向省内外高校持续提供优质教学服务，争创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2. 线下一流课程建设计划。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主渠道、主战场作用，面向全省高校以面授为主的课程，遴选建设500门左右山东省线下一流课程，以提升学生综合能力为重点，重塑课程内容，创新教学方法，打破课堂沉默状态，焕发课堂生机活力，争创国家级线下一流课程。

3.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建设计划。推进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面向全省高校实施学生线上自主学习（学时占比约20%-50%），与线下面授有机结合开展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的课程，遴选建设700门左右山东省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着力打造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争创国家级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4.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建设计划。着力解决真实实验条件不具备或实际运行困难，涉及高危或极端环境，高成本、高消耗、不可逆操作、大型综合训练等问题，面向全省高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遴选建设200项左右山东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逐步形成专业布局合理、教学效果优良、开放共享有效的高等教育信息化实验教学体系，争创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5. 社会实践一流课程建设计划。着力培养学生认识社会、研究社会、理解社会、服务社会的意识和能力，面向全省高校配备理论指导教师、具有稳定实践基地且学生70%以上学时深入基层实践的非实习、实训课程，遴选建设100门左右山东省社会实

践一流课程，以培养学生综合能力为目标，通过“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创新创业和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等活动，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与社会服务紧密结合，保证课程规范化和可持续发展，争创国家级社会实践一流课程。

鼓励各高校根据学校办学实际，实施校级一流课程建设计划，积极培育省级一流课程建设增长点。校级一流课程建设名单报省教育厅备案。

（二）建设范围与基本要求。

1. 申报课程须为普通本科高校纳入鼓励性发展专业（A类专业）和一般性发展专业（B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并独立设置的本科理论课程、实验课程和社会实践课程等。

2. 申报课程应符合相关类型课程基本形态和特殊要求，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有实质性创新和改革成效，在同类课程中具有鲜明特色、良好的教学效果，并承诺入选后将持续改进。

3. 课程负责人须为申报高校正式聘用的教师。课程团队人员结构及任务分工合理。主讲教师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较高学术造诣，积极投身教学改革，教学能力强，具有校级及以上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或教学成果作支撑，或拥有校级及以上教学名师、教学能手等荣誉，或获得校级教学比赛一等奖及以上奖励。

4. 不支持未落实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要求的课程。

三、建设内容

(一) 以新理念引领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牢固树立“三个不合格”理念，推动课程思政的理念形成广泛共识，确立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理念，提升课程的高阶性，突出课程的创新性，增加课程的挑战度。

(二) 以目标为导向加强课程建设。立足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人才培养目标，聚焦“四新”专业建设，促进多学科思维融合、产业技术与学科理论融合、跨专业能力融合、多学科项目实践融合，优化重构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

(三) 以培养培训为关键点提升教师教学能力。教师全员纳入基层教学组织，定期集体备课、研讨课程设计，完善助教制度，发挥好“传帮带”作用。实现青年教师上岗培训全覆盖，实现教师职业培训、终身学习全覆盖，推动教师培训常态化，将培训学分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教师考核的必备条件。

(四) 以提升教学效果为目的创新教学方法。强化课堂设计，杜绝单纯知识传递、忽视能力素质培养的现象。强化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杜绝信息技术应用的简单化、形式化。强化师生互动、生生互动，杜绝教师满堂灌、学生被动听的现象。

(五) 以激发学习动力和专业志趣为着力点完善过程评价制度。加强对学生课堂内外、线上线下学习的评价，强化阅读量和

阅读能力考查，加强研究型、项目式学习，丰富探究式、论文式、报告答辩式等作业评价方式，加强非标准化、综合性等评价，提升课程学习的广度、深度和挑战性。

（六）以提高制度执行力为重点严格课程管理。高校要严格执行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制度，对连续三年不承担本科课程的教授、副教授，转出教师系列。严格执行课程准入制度，拒绝“水课”进课堂。严格考试纪律，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坚决取消“清考”。

（七）以教学贡献为核心内容制定激励政策。高校要加大课程建设的支持力度，加大优秀课程和教师的奖励力度，加大教学业绩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中的权重，营造重视本科课程改革与建设的良好氛围。

四、组织实施

（一）分年度实施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计划。对接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要求和认定办法，2019年-2021年，分别按照建设总额40%、40%、20%比例，组织开展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根据各类计划建设总额和高校推荐课程类别、类型和适用专业等因素，择优确定各类课程年度建设数量，并结合教育部建设计划和分配我省推荐限额，择优确定推荐申报各类国家级一流课程的数量。同一种课程各类计划建设数量分别不超过5门。2019年，实施线下一流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社会实践一流课程申报与遴选工作，并对经省教育厅评审推荐，参与申报2017

年-2019 年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和 2019 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相关课程，进行省一流本科课程认定。

（二）高校按照限额自主确定推荐课程。省一流本科课程采取“团队申报、学校推荐、专家评审、择优遴选”的建设方式，扶强扶特，突出创新。课程推荐实行总额控制，全省推荐总额 3000 门左右，并根据学校专业设置和省一流专业建设数量等因素，分别确定各高校省一流课程三年推荐总额。各高校根据三年推荐额度和学校建设进度，在规定的年度上限数额内自主确定向省教育厅推荐的课程数量和类型。按照部属高校、地方高校的办学定位和培养目标特点分赛道建设，名额分列（部属高校建设名额占比 10%左右）。

（三）强化建设责任。高校是一流本科课程的建设主体。要提高认识，加强工作领导。优化课程体系，做好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规划。组建优秀教师团队，建设一流本科课程。建立校内课程建设支持和激励机制，完善课程管理和评价机制。加强一流本科课程建设与应用，提升本科课程的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

（四）实施动态管理。省教育厅将对认定的省级一流课程实际应用、教学效果和共享等进行跟踪监测。对于未持续更新完善、出现严重质量问题、课程团队成员出现师德师风等问题的课程，将予以撤销，并将视情况核减该校同类项目申报名额。

山东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年12月31日印发

校对：郭念峰

共印12份